

正本

請同學自行郵寄申請

檔 號：

保存年限：

請 轉 知

國立體育大學 函

地址：333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承辦人：林郁婷

電話：03-3283201分機1572

傳真：03-3278320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國體大學字第11407000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本校MOSSTON(摩斯登)博士紀念獎學金獎助辦法及申請書1份，敬請惠予協助公告，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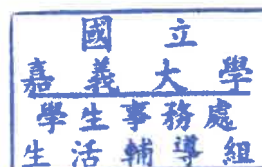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本校MOSSTON(摩斯登)博士紀念獎學金獎助辦法辦理。
- 二、為紀念MOSSTON博士長期為體育教學之奉獻，本校周博士宏室先生為拋磚引玉及提攜後進，特設立旨揭獎學金，以獎勵從事體育教學、學術研究者。
- 三、旨揭獎學金辦法及申請書，請詳參附件或至本校網頁(<https://students.ntsus.edu.tw>，學務處/法令規章/課外活動指導組/法規29)下載。
- 四、有關申請書推薦學校(單位)核章部分得由各校(單位)獎學金業管單位核章，請申請者填妥申請書、檢具相關文件，即日起至114年9月19日止(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逕寄本校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信封請註明申請MOSSTON(摩斯登)博士紀念獎學金；另申請書掃描檔及相關文件電子檔請協助以電子郵寄寄送至a10014846@ntsus.edu.tw，俾利辦理審查作業。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周博士宏室、本校學生事務處

電子公文
交換章



國立體育大學

Mosston（摩斯登）博士紀念獎學金獎助辦法

98 年 11 月 3 日修正
108 年 10 月 23 日修正
113 年 10 月 15 日修正

第一條：設立宗旨

為紀念 Mosston 博士長期為體育教學所做的奉獻，及獎勵從事體育教學研究者，對體育教學、學術研究的投入，特訂立本辦法。

第二條：獎學金設立理念

Mosston 博士在教學研究過程，提出「教學光譜」理念而享譽國際，並在世界知名大學造成熱烈回響與研究思潮，使後學者在學習上獲得成長及研究者在教學上獲得創新與突破。

正當 Mosston 博士聲譽遠播之際，博士卻於 1994 年 7 月 21 日去逝，本校周宏室博士為感念 Mosston 博士的體育教學之貢獻，特於教學之餘撰寫「摩斯登」體育教學光譜的理論與應用乙書，該著作並於 85 年 5 月 8 日獲得八十五年度教育部獎助體育學術研究與著作出版申請案優等獎。

周博士為薪火相傳，乃將得獎獎金新台幣壹拾萬伍仟元及未來版稅，捐贈為獎學金，作為拋磚引玉，提供體育教學同好提攜後進之方向。

第三條：申請資格與金額

本獎學金提供各校體育課程教學、體育教師專業與發展及體育學術研究者暨各校研究生申請。名額及金額由本獎學金審查委員會視捐贈款之定期存款利息情況審定之。

第四條：申請程序

（一）填具申請書（申請書格式如附件）。

（二）體育課程教學、體育教師專業與發展及體育學術研究有關之著作影印乙份。

第五條：選拔標準

本獎學金以體育課程教學研究者為優先，並審評其課程教學或研究成果等相關著作，由委員會討論決定之。

第六條：本獎學金審查委員會由校內外運動教育領域之 2 至 5 名委員組成，審查結果副知獎學金捐贈者周宏室博士。

第七條：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學年度 Mosston (摩斯登) 博士紀念獎學金申請書

學校/單位 名 稱		研究所/單位 名 稱	
姓 名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體育教學 著 作	附件共計 件(請詳列)		
本校審查委員會 意 見			

申請人(簽章)：_____

申 請 日 期： 年 月 日